

目 錄

課程開設要點	02
課程暨教學發展發展會設置要點	05
課程審查要點	06
課程審查原則	07
講師聘任及評鑑考核要點	08
優良課程評選要點說明	11
優良課程評選社大推薦表	14
優良課程推薦理由說明	17
課程訪視輔導要點	18
訪視輔導考核表	20
課程授課資料建檔計畫	21
課程授課資料表	22
獎勵出版品要點	25
獎勵出版品申請表	26
講師開課手冊	27
延續課程規劃討論記錄表	43
公民素養課程推廣週授課講師（合作單位）切結書	44
公民素養課程推廣週提案表	45
戶外教學記錄表	46
講師「教與學」體驗分享	47
講師教學情況調查表	48
講師教學自評表	49
桃園社區大學講師專業社群成立與運作獎勵要點	51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課程開設要點

109年2月27日校務會議通過

壹、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鼓勵終身學習，促進本校課程發展，提供民眾社區學習需要，增進民眾公民素養，依據縣府「桃園市社區大學課程開設要點」訂定本要點。

貳、本校課程分一般性課程及計畫性課程。

參、課程規劃：

桃園社區大學課程規劃架構如下表所示：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課程規劃架構表			
課程領域	學術課程	生活藝能課程	社團活動課程
課程性質	人文科學 社會科學 自然科學	語文 電腦資訊與影像 表演藝術 健康養生 生活應用 美術手工	社團活動（公共性、自組性社團） 社區營造（社區人才培訓、生態及產業） 志願服務
公共參與活動	公民素養週、公共論壇、講座系列、社區週、戶外采風		
特色課程	推展桃城藝術人文、數位雲端科技、地方學城		

肆、一般性課程分下列三類：

一、學術課程：旨在提升民眾學術涵養，拓展知識廣度，加深知識內涵，培養思考分析與理性判斷的能力，包括人文、社會、自然等課程，藉以落實知識解放之理念。

二、社團課程：旨在促進民眾參與社區服務，及促進民眾社會參與能力，培養民主素養，發揮社會關懷，凝聚團體意識，包括社區參與及社團服務等課程，藉以培育現代公民。

三、生活藝能課程：旨在充實民眾生活實用知能與藝術素養，提供正當休閒與提昇生活品質，包括自我發展、人際溝通、身心保健及休閒運動等課程。

四、課程開設以培養公民美學與經驗知識之實作、批判及統整能力，以學程為發展主軸，朝向藝能課程公共化、社團課程社區化、學術課程生活化為目標。

伍、計畫性課程：旨在配合縣政發展與宣導，培養民眾公民素養課程。

本課程限於學術與社團課程，包括公民素養、環境生態、多元文化、弱勢關懷、社區發展、在地文化、健康管理、數位雲端、社區發展與文化產業、志工培訓及縣政建設等相關議題之課程。

陸、本校一般性課程開設原則如下：

一、應以地方知識、公民參與、知識活化和人權價值為基本原則。

- 二、符合社區大學精神及社區文化特色。
- 三、符應普世價值。
- 四、符合科學原理。
- 五、不得開設違背公序良俗，應強化公民倫理道德及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 六、未具有醫療專業或醫師證照者不得開設涉及醫療行為之課程。
- 七、命理、風水、超能力等有爭議性之內容知識者不建議開設。但屬文化傳統之知識不在此限。
- 八、不得開設醫療、航空等補習班禁止設立之課程。
- 九、不得開設其他法令禁止開設之課程。
- 十、學術、社團及生活藝能課程之開設，應有適當比例。

柒、本校計畫性課程開設原則如下：

- 一、每門課上課時間依縣府年度計畫性課程開設規定辦理。
- 二、每學分以十八小時為原則。
- 三、每班學員人數不少於十五人為原則。
- 四、除依一般性課程開設原則外，應符合縣政宣導重點議題，並能提昇民眾現代公民素養，增進民眾對桃園市文史發展、地理生態等之認識。
- 五、本課程限於開設學術與社團類課程。
- 六、能發揮課程效益，累積教學經驗，精進教學品質，提升學習成效。

捌、上課時間：

每一學分每週上課一小時，上課十八週（計十八小時），每一小時實際上課時間至少應為五十分鐘（不含休息時間），課程間休息時間另計。

玖、課程開設流程如下：

一、一般性課程：

- （一）提課時間：每學期（春季班、夏季班及秋季班）教育局課程審查（終審）二十日前。（確定時間以每學期網站公告為主）
- （二）檢具資料：講師基本資料表、講師資格審查表、最高學歷證書、相關專業證照、每門課程資料－課程規劃表（含課程名稱、理念、目標、教學大綱、上課日期及時數、上課地點、師資簡介、學員資格、收費規定等）等文件。

二、計畫性課程：

- （一）報核時間：依縣府教育局公告時間提課程規劃及相關課程資料。
- （二）檢具資料：計畫性課程總表、實施計畫、每門課程資料（含課程名稱、目標、課程大綱、上課日期及時數、上課地點、師資簡介、學員資格、預期效益等）及各項費用明細表。

拾、課程開設報核規定如下：（市府）

一、一般性課程：

- （一）報核時間：招生四十五日前。
- （二）檢具資料：招生簡章（含課程名稱、課程綱要、收退費規定）、課程總表、分類表、每門科目資料（含科目名稱、教學大綱、上課日期及時數、上課地點、師資簡介、收費規定等）、教職員工名冊、經

費概算等文件。

二、計畫性課程：

(一) 報核時間：每學年度十一月三十日前核銷。

(二) 檢具資料：成果報告表、核定公文、實施計畫、每門課程資料（含課程名稱、理念、目標、教學大綱、上課日期及時數、上課地點、師資簡介、學員資格、收費規定等）、上課照片及原始憑證等文件。

(三) 計畫性課程相關表件由縣府另定之。

拾壹、一般性及計畫性課程審核作業，由桃園市社區大學課程委員會審議之。

拾貳、本要點經校務會議討論後函報市府教育局核備，修正時亦同。

課程及教學研究發展會設置要點

民國 109 年 2 月 27 日校務會議通過
民國 114 年 01 月 21 日校務會議修訂

- 第一條：本辦法依據「桃園社區大學組織章程」第十三條規定訂定之。
- 第二條：為推動本校課程之整體規劃，發展課程特色，加強優秀師資之延攬，設置「課程及教學研究發展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
- 第三條：本委員會之任務如下：
- 一、規劃本校課程整體發展方向與特色。
 - 二、訂定本校課程開設制度與審查。
 - 三、訂定本校講師之聘任與評鑑考核。
 - 四、核定本校每學期之課程開設與師資遴聘。
 - 五、其他課程發展之相關事項。
- 第四條：本委員會置委員九至十五人，除社區大學校長、固定校區校長、各學區召集人及課務組（兼執行秘書）為當然委員，及選任委員若干人組成；選任委員組成方式如下：
- 一、第一年：先由桃園社區大學校長推薦學者專家二至三人，其餘委員由課務組及學務組負責遴選講師、資深學員及社區代表七至八人。
 - 二、第二年以後之全體委員，由前一年之委員會於任期屆滿前負責推薦遴選，未足額委員得由課務組及學務組負責遴選，並請社區大學校長聘任之。委員自第一年起連選得連任。
- 第五條：委員應互推一人為召集人、一人為副召集人，連選得連任。
- 第六條：本委員會之委員、召集人、副召集人，均為無給職，一年一聘。
- 第七條：召集人之職權如下
- 一、對外代表本委員會。
 - 二、召集本委員會議。
 - 三、推展、分配本委員會各項工作。
 - 四、出席校務會議。
- 第八條：本委員會得視需要分組、或設各種專案小組執行工作。
- 第九條：本委員會議每學期應召開一次期末檢討會議，其餘時間應視課程規劃與審查需求召集開會。
- 第十條：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課程審查要點

109年2月27日課程審查委員會通過
民國114年01月21日校務會議修訂

- 一、本校課程審查辦法：
 - (一) 符合本校辦學理念與政策。
 - (二) 符合本校年度課程發展重點。
 - (三) 符合本校特色課程之經營。
- 二、講師須於本校公告時限內進行課程申請，並配合本校進行課程試教或面試，逾期或無法配合者本校得不受理。
- 三、為審查課程，每學期課程徵選結束後，由本校召開「課程審查會議」。
- 四、課程審查會議以一學期辦理乙次為原則，由校長擔任會議召集人，並遴聘審查委員5或7人，惟其成員中課程發展委員會委員所佔比例不得低於總數二分之一。
- 五、本校行政團隊就提出申請之課程進行初審（如：缺件、補件、明顯講師資格不符、未等），並將新舊課程及舊講師教學情形，於會中提出說明作為參考。
- 六、課程通過本校「課程審查會議」審查，並經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審核通過後始得開課。
- 七、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函市府教育局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課程審查要點

109年2月27日課程審查委員會通過
民國114年01月21日校務會議修訂

【依據桃園市政府桃園市社區大學開設課程規範及注意事項辦理】

【附件一】

課程審查原則				
以本開課要點明列之學程類別為補助範圍				
同意補助				不予補助
原則	課程性質	人數下限	學員學分費	原則一： 計畫內容與開課申請補助要點不符者。 原則二： 涉及侵入性醫療、命理及證照班之課程。 原則三：宗教色彩濃厚之課程。 原則四： 教育部或縣府教育處專案計畫之課程。 原則五： 課程內容未加入社區參與、社區服務及社區關懷等三個「社區」元素者。
一	特色課程 城市智慧綠 活、桃城藝術 人文及桃仔園 學程	25	免學分費	
二	學術性課程 公民素養課程 社區營造人才 培訓學程	15	學分費五折	
三	其餘一般課程	18	每學分 1000	

【附件二】

不予補助及開設課程類別一覽表	
類別	課程內容
A	教育部或縣府教育局另有專案補助之課程。如老人、婦女及家庭教育、外籍配偶識字及生活適應班、全民英語學習等計畫。
B	宗教色彩濃厚之課程。
C	各類證照、考試輔導課程。
D	手相、面相、卜卦、易經等命理課程。
E	涉及醫療行為之課程。
F	開設地點不符消防安檢者。
G	其他待審課程。

講師聘任及評鑑考核要點

民國 109 年 02 月 27 日校務會議通過
民國 114 年 01 月 21 日校務會議修訂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本辦法依據「桃園社區大學組織章程」第十五條規定訂定之。
- 第二條：桃園社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在校務會議下設教師聘任委員會，並以校長為委員會召集人，委員由教師教學研究會及教學評鑑委員會內各學程召集人組成，會議由校長召集之，主要任務為核定各類課程講師之選聘及停聘。
- 第三條：本校之學程採學期制，每學期以四個月計，排定十八週課程（第一學期除外），每一學科每星期上課一次，每次兩小時四十分，以三學分計算，亦可視課程之性質開設二學分或一學分課程。

第二章 講師聘任

- 第四條：本校師資由桃園社區大學課程審查委員會遴聘之。
- 第五條：本校講師包括學術課程講師、社區社團課程講師、自主性社團指導講師、生活藝能課程講師等四種。
- 第六條：本校「學術課程」講師需具備以下資格之一：
一、具有國內外立案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資格。
二、在學術領域具有特殊成就或專門著作，經課程審查委員會認可者。
三、具有碩士學位以上學歷，經課程審查委員會認可者。
- 第七條：本校「學術課程」以外之講師，不限學歷，但需具備以下資格之一：
一、對於社區營造之推動有具體明確之貢獻者。
二、對於地方鄉土、歷史、文化、社會、自然有具體之研究成果或貢獻者。
三、在專業領域具有傑出之才能者。
以上除第三點由校方禮聘外，均須經本校課程審查委員會審查合格，始得擔任講師授課。
- 第八條：師資聘任來源有下列四種：
一、原授課講師。
二、推薦講師。
三、網路公開招募。
四、本校主動尋訪。
- 第九條：師資聘任程序：
新進講師需經本校課程審查委員會公開評審，通過後始得正式聘任：
一、第一階段：開課方向討論－教師教學研究會暨課程規劃審定委員會召

開第一次會議，討論下學期開課方向。

- 二、第二階段：召開第二次會議，審查各講師所提新課程計畫，並初審應徵講師之基本資料表及課程計畫書。(若前來應徵之講師並無適任者，再另由本校主動延攬適當人選)
- 三、第三階段：經初審合格之新進講師於課程審查會議中，公開發表課程規劃與教學理念，接受課程審查委員會公開評審。
- 四、第四階段：核定各領域新開課程與新聘講師名單。
- 五、第五階段：所有新開課程均需參加新課程發表會，向社大講師、學員、社區民眾發表。

第一次聘期為試聘期，為期一學期，學期結束後，提供授課之狀況予教學評鑑委員會研究是否續聘，評鑑優良者，得續聘在本校所開的課程中繼續授課。

第十條：聘期：

- 一、本校不設專任講師，所有課程講師均以兼任方式聘任，一學期一聘，是否繼續聘任開課，係以學員學習需求調查結果及報名選讀人數為依據。
- 二、有下列情況之一者不予續聘：
 - (一) 教師所開的課程經招生結果，學員選讀未達基本人數者，則不予開課續聘。(學術課程人數未達十五人以上，社團及生活藝能課程人數未達十八人以上)
 - (二) 各班上課平均缺席率高於 20%者。
 - (三) 未能配合校務活動者(如：社大研討會、講師聯誼會、公民素養週、藝文廣場、教師知能研習及期末教學成果展等活動)。
 - (四) 經反應有不當促銷行為或言論不當損及學校校譽，經查證屬實者
 - (五) 上課遲到 15 分鐘以上達三次者。
 - (六) 未按排定時間上課，擅自更動上課時間達三次以上者。
 - (七) 未出席師資研習，且未請假者。(師資研習每學期召開一次)
 - (八) 未出席縣府主辦之教師專業知能研討會，且未請假者。(教師研討會每年舉辦一次)
 - (九) 校外教學未事先申請報備者。
 - (十) 擅自利用本校名稱或本校相關組織名義，對外從事未經核准事宜，情節重大者。
 - (十一) 拒接受教學評鑑者。
 - (十二) 其他經校務會議決議，認有嚴重影響校務推展者。

第十一條：本校講師之遴聘，應有課程審查委員會二分之一以上委員之出席，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

第十二條：本校講師於聘任期間，因故無法繼續教授課程，得推薦適任之代課講師，並於一個月前檢具其簡歷提交課程審查委員會審理。

第三章 師資評鑑考核

- 第十三條：本校講師本於尊重學員之學習權益應按時授課，對學員之學習成果作公正之評鑑。
- 第十四條：本校行政組應於每學期結束前編製「教學評鑑問卷」，調查學員對該授課講師教學之意見。
- 第十五條：對教學的評量內容至少應涵蓋：校務活動參與 30%、教學專業 40%、成教知能 20%、自我評量 10%。
- 第十六條：教學評鑑問卷之結果應知會授課講師，並送交課程審查委員會做為續聘講師之參考。
- 第十七條：除「教學評鑑問卷」外，對講師教學狀況，學員得隨時填具「意見單」反映意見，本校行政部門彙整意見單後，應送交課程審查委員會處理。
- 第十八條：本校課程審查委員會委員得於講師上課時間內，在不影響講師授課之情況下進教室旁聽講師授課情形。
- 第十九條：本校師資評鑑考核由主任召集之，由校方共同組成評鑑委員會，依隨堂課程觀察與記錄，做為師資教學評鑑與課程檢討之依據。

第四章 附則

- 第 廿 條：本校講師無故未按時授課、又無補課者，本校得解聘之。缺課情形嚴重導致課程中斷、學員權益受損者，本校得追討講師之鐘點費。
- 第廿一條：校務參與：
本校講師為提昇教學品質，增進學員學習成效，應主動積極參與下列會議與活動：
一、參加校務會議、教師教學研究會（講師聯誼會）。
二、參加教學研討會、教學研究會
三、參加各種委員會協助推展教學與校務工作。
四、參與公民素養學程週、公共論壇、期末教學成果展、課程招生說明會或社區文化表演等各項校務活動至少一次以上。
- 第廿二條：本校講師為推動學習型社會，造就公民社會，實現知識落實生活之理想，應尊重學員之個別差異及學習動機，主動研究、調整教學內容及方式。
- 第廿三條：本校課程審查委員會除有具體之事證外，不得無故於聘約期間解聘講師。
- 第廿四條：本校講師於服務期間如有不服之事項，得檢具申覆文件於六十天內向課程審查委員會提出申覆，課程審查委員會應於接獲文件後十五日內召開委員會予以評定。
- 第廿五條：本辦法及準則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函市府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桃園市社區大學優良課程評選要點說明

壹、計畫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社區大學行政會議決議相關事項辦理。

貳、計畫目的

- 一、建立桃園市社區大學課程之發展典範，以促進各社區大學整體課程之優質化與精緻化，增進教師之間的相互觀摩研習。
- 二、促進桃園市社區大學之間的互動與學習，建立各社區大學教師之標竿學習典範，以供社大永續發展經營之推動參考指標。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桃園市政府
-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社團法人桃園市濟世功德協進會－桃園社區大學
- 四、協辦單位：桃園市中壢社區大學、桃園市新楊平社區大學、桃園市八德社區大學、蘆山園社區大學、桃園社區大學

肆、計畫期程：每年辦理一次約十一月徵選

伍、參加對象

凡於 109 年 3 月至 109 年 12 月間，於桃園市任一社區大學（不含鄉鎮市民大學）中成功開課之課程，且於優良課程評選期間仍在開課者，皆可接受推薦參與評選，推薦單位一律由該課程之所屬社大為之；凡接受本縣社區大學優良課程表揚者，三年內不得再次提出申請。

陸、評選方式：以社大為推薦單位，採三階段方式進行評選。

- 一、第一階段【社區大學推薦】：由各社大推薦前一年（ 年 月至 年 月）開設之優質課程，請各社大覈實推薦，每校每類（學術類、藝能類、社團類）至多可推薦各三門，可從缺。
- 二、第二階段【優良課程評選委員會推薦】：遴聘學者專家五至九人籌組評選委員會，依各社大推薦類別，分三組審查後，由評選委員會每類各推薦至多六門優質課程參加「優良課程評選暨創新教學觀摩工作坊」，三類課程分別進行經驗分享。
- 三、第三階段【評選委員會決選】：「優良課程評選暨創新教學觀摩工作坊」結束後，由評選委員會從參與觀摩工作坊中選出各類一門特優課程。

柒、評選標準

優良課程在課程設計、教學方法、班級經營上，需能針對成人學習特質與社區大學理念，提出創新做法，並有實際成果；評選標準計有四項評分指標，其內容及計分如下：

- 一、課程設計（30%）：課程設計理念、課程目標、課程內容（含課程單元）。
- 二、教學方法（30%）：教師專業程度、教材教案、教學方法與技巧、教學資源與應用、評量與回饋、教學進行方式。
- 三、班級經營（20%）：班級經營理念、經營理念做法、學員參與情形、學習困難或中輟之輔導與因應、班級經營經驗累積。
- 四、教學成效（20%）：學員人數、學習成效、學員持續學習情形、教學成果（學員對教師教學之評價）、課程衍生成果、教學經驗累積、其他（如落實社區公共議題、社區發展與社區互動情形）

捌、獎勵與發表

獲選為優良課程之教師，由縣府教育局頒發獎牌及獎狀，以資鼓勵，並邀請參加「優良課程創新教學觀摩工作坊」，發表教學成果；另經各社區大學初選通過，但未獲優良課程之教師，由教育局頒發入選獎狀，以資鼓勵。

玖、徵選作業期程

- 一、評選計畫公告：即日起公告本計畫及相關訊息。
- 二、收件截止日期：即日起至 年 月 日（星期五）止。
- 三、第二階段評選委員會推薦名單公告：預定 年 月 日（星期 ）。
- 四、三類課程之「優良課程評選暨創新教學觀摩工作坊」預定於 年 月 日舉辦。

假桃園社區大學—山頂國小視聽教室舉行，確定時間另行公告。

- 五、公告評選結果 年 月 日

拾、繳件方式

一、應附資料：

（一）「 年度桃園市社區大學優良課程評選」社大推薦表（附件一），一式4份（A4紙12頁以內），請參考評分指標及推薦理由說明（附件二）填寫。

（二）應備齊之資料：

- 1.選課人數。(學員人數)

- 2.學員基本背景。(性別、年齡、學歷、職業等)
- 3.講義、教材。(可節錄部分內容)
- 4.各指標內容相關佐證資料。

(三) 其他可選擇性提供資料：

- 1.學員問卷。
- 2.課程習題／報告／試卷。
- 3.上課錄影紀實紀錄。(可節錄部分內容)
- 4.選擇性學員作品或學習檔案資料。
- 5.其他足以說明課程特色之媒體或文件資料，一式 4 份。
- 6.受推薦課程之教師請另紙 (A4) 撰寫 600-800 字感言 (含經營理念) 1 份並提供相片 1-2 張。

(四) 送件資料將不再退還，若有珍貴資料需要保存，請送件社大斟酌報送影本。

(五) 所有檔案請以電子檔形式燒錄於光碟中。

二、送件方式：請將各類推薦課程之作業表單填寫完整、負責人簽章 (四份正本)，連同相關附件光碟資料 (四份拷貝)，郵寄至 333 桃園市龜山鄉頂興路 2 號—桃園市社區大學收，郵件請註明「參加桃園市社區大學優良課程評選」。

三、表單下載及公告網址：評選計畫及「社區大學優良課程評選表單」下載：請至桃園社區大學網站 (ty.74love.org.tw)。

四、聯絡方式：

聯絡單位：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 (桃園市中山東路 124 號青溪國中內)

洽詢電話：(03) 317-7211 傳真：(03) 317-7212

電子郵件：tycu003@gmail.com

拾壹、預期效益

- 一、透過教學示範或課程理念分享，以激盪創意教學的火花，達到示範與深化理念討論之效。
- 二、促進校際之間的互動與學習，建立社區大學講師之標竿學習典範，達到社大課程永續發展之推動參考指標。

拾貳、本計畫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 年桃園市社區大學優良課程評選」社大推薦表

推薦單位	社區大學					
成立日期	年 月	負責人				
聯絡人			電 話			
傳 真			E-mail			
地 址						
推薦課程資料						
基本資料	課程名稱			學分數		
	課程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學術類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藝能類 <input type="checkbox"/> 社團類				
	學程類別					
	開課學期			累積開課次數	自 年 月起 至 年 月止， 計 學期	
	選課人數			累積修課人數		
	教學評鑑表現			推薦產生機制		
	教師簡介	姓名			社大任職時間	
		服務單位			現職	
		經歷				
	得獎記錄	(如通過非正規教育認證)				
繳交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照片(張)、感言 600-800 字一份。 <input type="checkbox"/> 開設課程資料(件)(含選課人數、學員基本背景、講義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具體優良事蹟佐證資料(件) <input type="checkbox"/> 獎狀(件)、證書(件)、聘書(件)、感謝狀(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推薦產生機制</p>	<p>(由社大填寫)</p>
<p>推薦理由</p>	<p>請各社大推薦說明下述內容(1-4 為必填項目、5 為選填項目)</p> <p>一、社大精神： 二、教育倫理： 三、教學創新： 四、自主學習/自主經營： 五、其他特色(如知識解放、公共參與、生命活化、特色表現)：</p>
<p>課程設計理念</p>	
<p>課程學習目標</p>	
<p>課程摘要</p>	
<p>教學方法</p>	

<p>教學大綱</p>	<p>(請詳列每週教學進度)</p>
<p>班級經營</p>	
<p>具體成果與延伸效益</p>	
<p>其他補充資料</p>	<p>(本課程如有其他足以呈現教學特色之媒體或文件資料，歡迎隨附提交。) 請將所附資料條列說明於下：</p>

承辦人：

負責人：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桃園市社區大學優良課程推薦理由說明

壹、必填項目

- 一、社大精神：本課程教學過程能體現推薦社大本身設定之辦學願景特色。
- 二、教育倫理：
 - (一) 本課程教學過程能關懷學員個別差異及重視特殊需求。
 - (二) 本課程教學評量或社團評薦能獲得學員正面積極之評價與回饋。
 - (三) 本課程講師能積極追求教學專業精進與生命成長。
- 三、教學創新：
 - (一) 本課程能注重教學材料與資源之創新與設計。
 - (二) 本課程講師能注重與社大行政團隊及講師社群的溝通協作。
- 四、自主學習/自主經營：
 - (一) 本課程能積極以自主學習/自主經營發展為目標。
 - (二) 本課程能增進學員的自我成長與公民素養。

貳、特色指標

- 一、知識解放：
 - (一) 本課程能深化學習者社會批判與反省能力。
 - (二) 本課程教學過程能重視平等對話與啟發批判思考能力。
 - (三) 本課程講師能進行教學上的反思。
- 二、公共參與：
 - (一) 本課程能培養學習者社會參與基本知能。
 - (二) 本課程能促進學習者積極關懷社區，參與社會行動或公共事務。
 - (三) 本課程能提升社群/社區/環境向上發展的可能性。
- 三、生命活化：
 - (一) 本課程能激發學習興趣與熱情，提升學員自我導向學習能力。
 - (二) 本課程能讓學習者自我覺察與自在表達。
 - (三) 本課程能促進學習者豐富生活視野。
 - (四) 本課程能夠啟發學習者的生命價值。
- 四、特色表現：本課程可供推薦觀摩之其他特色表現。

D004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課程訪視輔導要點

民國 109 年 2 月 21 日訪視委員會議訂定

民國 114 年 01 月 21 日校務會議修訂

壹、依據：依據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營運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為促進社區民眾終身學習，打開公共領域、活化社區，培養現代社會公民，以充實生活內涵，培育社區發展人才，讓民眾所學，從事社區公共事務服務，以提昇民眾人文素養及與生活知能。
- 二、結合村里辦公處、社區發展協會及社會教育資源，成立「社區學習中心」，共同推廣社區大學功能，提供民眾多元終身學習課程，培育社區人才及現代化公民，結合社區營造之發展。

參、訪視輔導方式

各社區學習中心課程之執行，校本部將不定期視導與協助，並籌組課程訪視小組進行訪評後，由社大核發獎狀，並於期末表揚優良教師。

肆、訪視項目

一、學員滿意度（20%）

（一）學員對講師滿意度(10%)

依當年度學員問卷調查，統計各課程學員對講師之滿意度，依滿意度比例給分。

（二）學員對課程滿意度(10%)

依當年度學員問卷調查，統計各課程學員對課程之滿意度，依滿意度比例給分。

二、講師行政支援度（60%）

（一）訪查記錄（25%）

由訪視小組不定期訪視開課點教室上課情形，訪視重點為是否按照課程計畫時間及進度上課、上課互動情形，以及學員出席人數。訪視時未上課（且未事先知會校本部）、課程進度不符合。

（三）講師與校本部互動情形（15%）

以講師平日是否有主動與校本部連絡、或諮詢各項行政業務處理方

式、或講師所留電話是否聯絡的到講師本人、課程需繳交之資料檔案、成果檔案是否按時繳齊等項目評分，與校本部互動良好者給高分，不主動與校本部聯絡或校本部經常無法聯絡上之講師、課程繳交資料延宕者，酌予扣分。

(三) 講師出席各項會議及研習狀況 (10%)

以講師是否親自或請人代理出席校本部各項會議及研習評分，全部出席者滿分 (10 分)，未到者，酌予扣分。

(四) 學員出席狀況 (10%)

講師需控管學員出缺席狀況，訪視委員將不定期訪察，出席狀況良好者 (全部到齊或人數眾多) 給予滿分，出席狀況不佳者，酌予扣分。

三、成果展學員參與情形(20%)

以學員是否出席期末成果展作為給分標準，全部出席者滿分(20 分)，未全部出席者依出席比例給分。

肆、附則

本訪視輔導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陳市府教育處核備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若有未盡事宜得視需要補充之。

桃園市 桃園 社區大學辦理「年度社區大學」訪視輔導考核表

中心名稱						
課程名稱						
上課地點				講師姓名		
訪視日期	年	月	日			
查 核 執 行 情 形						
上課時間與計畫相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員學習態度		
上課地點與計畫相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認真 <input type="checkbox"/> 認真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上課學員人數與計畫相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講師與助理講師之授課情形及服務態度		
建議更新授課計畫送校本部核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認真 <input type="checkbox"/> 認真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上課期間依開課計畫教學內容授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認真 <input type="checkbox"/> 認真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訪視項目	訪 視 情 形					小計
	優(17-20分)	良(13-16分)	可(9-12分)	改進(5-8分)	劣(1-4分)	
行政配合						
教學活動						
學習活動						
校務參與						
社區參與						
合計						
開班概況	師資	班	教師	學員	班	開班人數
						出席人數
課程進度	週次	週		進度		
輔導訪視建議事項						
審查意見	優點					
	缺點					
單位	桃園市社區大學			學習中心		
訪視人員				負責人		

一.訪視輔導項目：

- (1)行政配合：開班計畫、學員名冊、文書處理、社會資源運用。
- (2)教學活動：課程進度、師生互動、教學日誌寫作、學員簽到情形、教材編選與運用、教學環境佈置、教學設備。
- (3)學習活動：學員實際上課情形、作業(品)、心得、公民參與週、戶外教學。
- (4)社區參與：辦理社區服務、社區關懷、藝文活動、社區議題參訪、社區民眾對社大認同感。

桃園社區大學課程授課資料建檔計畫

壹、目的

- 一、促進講師專業自主能力，檢視授課內容與過程，提昇教學品質，達到社區大學深化的目標。
- 二、彙集各種課程實際進行之資訊，提供建檔、出版、評鑑之需要。

貳、實施對象

凡在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開課之講師均需於每學期期末課程結束後二週內繳交本計畫所需內容。

參、繳交內容

- 一、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課程授課資料表乙份。(附件一)
- 二、與課程有關之各項教學、活動、成果等書面或影像記錄資料。(附件二、三)
 - 1.推薦表 2.自我評鑑表 3.授課大綱 4.授課講義 5.課程上課照片 6張
 - 6.教(講師)與學(學員)心情故事分享
 - 7.戶外教學及社區週活動 6張照片 8.學員簽到表 9.課程作品

肆、繳交時間及方式

- 一、每學期(6月及12月)期末課程結束後兩週內繳交。
- 二、講師可依自己的方式製作光碟或電子檔均可。

伍、評鑑

- 一、講師所送資料經評鑑後，擇優給予獎勵，以表彰講師之努力成果。
- 二、講師所送資料提供講師審查委員會作為審查講師之參考。

陸、本授課資料僅作為教師評鑑、優良課程評選與市府評鑑佐證依據。

柒、聯絡人：課務組張世宗先生，電話：(03) 317-7211

公務信箱：tycu003@gmail.com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課程授課資料表

年 第 學期

課程代號					
課程名稱					
講師姓名		電話		行動電話	
班代姓名		電話		行動電話	
課程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學術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藝能 <input type="checkbox"/> 社區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性社團	講師 E-mail			
項 目	內 容				
課程特色					
課程設計理念					
課程學習目標					
課程摘要					
教學方法					
教學大綱					
具體成果與延伸效益					
講師教學心得					
講師自作之教案 (無則免)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辦理

活動照片

時間	年 月 日	地點	
----	-------	----	--

說 明	

說 明	

教學成果及學生作品或學員心得報告（可用數位相機拍下作品）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獎勵出版品要點

民國 109 年 2 月 27 日校務會議通過

民國 114 年 01 月 21 日校務會議修訂

- 壹、為獎勵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及其分校、分班（以下簡稱本校）之講師針對出版教材、作品集、論文、投稿學術期刊（以下簡稱出版品），進行鄉土教學、課程深化、彙編學員成果，特製訂本辦法。
- 貳、凡社大講師於申請前連續任教兩學期以上，該當學期於本校任教，或五年內累積任教四學期以上，該當學期於本校任教者，均得依本辦法申請獎勵。
- 參、申請人提出申請之出版品應符合著作權等相關法規，否則本校得撤銷獎勵。
- 肆、申請人應以書面向本校提出申請，由本校邀集校務會議代表五位組成審查委員會。審查委員會開會時，必要時得邀請申請人列席說明及答詢。
- 伍、申請人應於本校通知核准獎勵三個月內完成出版品初稿，送至本校核備。
- 陸、依本辦法申請獎勵之出版品之著作權、補助額度、出版品總數及本校與申請人保留之出版品數量，由申請人與審查委員討論決議，並以書面簽署存證，並做成會議記錄。
- 柒、本辦法之獎勵出版分為部分補助及全額補助，全額補助最高限額為 10 萬元，著作權歸本校，由出席審查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議決之，並應由申請人及審查委員會組成編輯小組，得邀請相關學者共同編輯。
由本校補助出版費用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出版品，應以本校名義出版。
- 捌、由本校補助百分之五十以上（含全額補助）之出版品須於完成後一個月內，無償提供三十份供本校留存，或由本校轉送其他單位參考。
- 玖、若計畫執行後仍有餘款時，則留待下次與下年度經費合併使用。
- 拾、本辦法經校務委員會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於公佈後下學期開始實施；遇有修正時亦同。

教師開課手冊

桃園社區大學課程規劃說明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之課程規劃，沿用社區大學的「學術類課程」、「生活藝能類課程」及「社團活動類課程」之三大領域脈絡，發展出適合社區民眾理解之分類細項；「學術類課程」分為「人文科學」、「社會科學」及「自然科學」三項；「生活藝能類課程」分為「生活藝術」、「實用技能」及「保健養生」三項；「社團活動類課程」則分為「社區參與」及「社會服務」二項。其中學術類課程之分類細項說明如下：

一、人文科學

人文科學的課程設計，在於加強與提高社區大學課程在成人教育領域的知識性與公共參與程度，有別於一般大學象牙塔式艱深難懂的學科。本項目規劃之重點，除了廣泛開設相關課程讓一般民眾充分體驗人文學的豐富文化資產外，也強調課程內涵應盡量轉化以生動、活潑的言語、教材、教案來引導學員進入體會人文學殿堂之美。人文科學項目涵括地方文史、宗教、古典哲學、文學、社區文化、建築文化、藝術文化等課程。

二、社會科學

社會科學課程設計，在於解放被壟斷的「社會科學」，讓一般民眾可以運用這些知識，重新解讀、反省社會生活中發生的種種現象、議題、衝突的前因後果，並具備理性判斷的能力，藉以建立公民意識，積極參與公共政策，共創理想的公民生活，進而改善台灣充斥的各種民粹主義、愚民政策、激情盲目的社會現象。社會科學項目涵括社會學、性別、教育、法律、經濟、心理學、社區營造等課程。

三、自然科學

自然科學項目涵括普及科學、環境生態、科技與社會、公衛與醫療等課程，除了具備學術嚴謹性外，呈現方式並不侷限在課堂裡的講述傳授，將結合社區研究與社團活動模式豐富其公共性。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的課程規劃及課程舉例表示如下：

課程領域	學術課程	生活藝能課程	社團活動課程
課程性質	人文科學 社會科學 自然科學	語言 電腦資訊 生活應用 健康養生 表演藝術 影像視覺 美術手工	社團服務（公共性、育樂性社團） 社區參與（社區人才培訓、生態及產業）
	特色課程（桃城藝術人文、都市智慧綠活）		
	公共參與活動（公共論壇、專題講座、戶外采風、融入式教學）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的課程規劃及課程舉例表示如下：

課程分類	分類細項	課程舉例
學術類 (A)	人文科學(1)	台語全方位、日本文化與語言探索、台灣歷史采風與踏查、台灣 30 年代『電影辯士』講鄉情、21 世紀的易經新探、世界智慧文學、漢文語音知多少、新住民輕鬆學台語
	社會科學(2)	廣播媒體研習、投資理財—從看懂財務報表開始、殯葬禮儀師人才培訓、聰明消費經濟學、父母效能與家庭教育營造
	自然科學(3)	台灣走透透、養生中草藥學、成人骨骼力學與疾病預防、珍愛海洋、認識休閒農業、健康花園的營造、健康花園的規劃、自然醫學
社團類 (B)	社區參與(1)	愛心服務社、社區關懷社
	社團服務(2)	亮點人生讀書會、志工培力工作坊、志工服務培訓、校務志工社、班代服務社、社大永續發展社、教師研究社…
活藝能 (C)	語文(1)	英文生活會話、英文情境會話、輕鬆學日語、早安日語 4-5 課及日文歌曲教唱、YouTube 學英文歌
	電腦資訊(2)	影像編修好好玩、Office 辦公室作業系統綜合應用、輕鬆學電腦入門、電腦基礎應用、理論與實務、網路拍賣、慢慢學電腦長青
	生活應用(3)	快樂學烘焙、全腦快速記憶、樂活手工皂、小吃料理一把罩、快樂做拼布、咖啡飲品調製、高爾夫全揮桿動力學初級
	健康養生(4)	太極拳養生氣功、瑜珈、氣功養生五臟、打對經絡基礎、健康養身美麗全方位、經絡保健、養生書法、印度古瑜珈、現代健康養生與經絡
	表演藝術(5)	中東肚皮舞、排舞、成人芭蕾舞入門、有氧舞蹈、好樂迪-玩陶笛、二胡、司儀及主持人訓練、黃梅戲曲、卡拉 OK、社交舞、佛朗明哥舞入門、新潮有氧 MV 熱舞、魔力塑身有氧韻律舞
	影像視覺(6)	數位相機的運用與風景攝影的訣竅、人文攝影的訣竅、美式休閒油畫
	美術手工(7)	拼布、蝶古巴特創意拼貼、改造真有趣、手工卡片 DIY 與無酸美編相本、水墨畫、果菜雕刻藝術、玩黏土真簡單、
特色課程	婦女培力、地方學、社區培力（人才培訓）、發現桃園社區之美、遊學桃園生態古蹟、桃園河川守護野溪之歌	
計畫課程	老城區風韻記憶-地方人物刊物、製作實務桃園前站鐵道探究	
公共參與活動	公民素養週、公共論壇、專題講座、戶外采風、融入式教學	

課程表填寫說明

桃園市社區大學課程設計格式範例與說明

(課程大綱需列十六週，課程大綱的撰寫方式亦請參看本校每學期《選課手冊》)

課程名稱：如何賞鳥－認識台灣的鳥類

科目編號：請不用填

欲開設的課程名稱

課程類別：

學分費：2 學分 2000 元

*此門課程學分及學分費，學分費為每學分 1000 元。

招生人數：18 以上

*課程若需繳交材料費，亦列在此處，在確定上課後由該班
自行處理

上課時間：

自我介紹－100 字為限

上課地點：

授課講師：可以一位或數位講師共同講課

講師簡歷：

課程開設的理念與緣由

開課目標：

科學活動具有人文活動的特質，只是比其他領域接受更多技術的幫助，而更具有實驗檢證的可能性。傳統科學教育的最大危機在於：科學的人文意涵被抽離、知識的整體被割裂，只剩下常態科學之下的片段的分析訓練與操作性訓練。我們認為將操作性演算訓練（傳統教育中的唯一內容）還給科技專家，其他部份就是一個現代公民所應具有的科學素養，包含科學概念、科學與政治經濟的關係。「科學的發現」其實是要帶領學員重新去發現「科學是什麼」，拋開對科學刻板的印象，重新擁抱科學，使成為生活的一部份。

【教學大綱】

週次	主題	內 容
第一週		
第二週		
第三週		
第四週		
第五週		
第六週		
第七週		

第八週		
第九週	公民參與週	社大辦公室安排之講座或活動
第十週		
第十一週		
第十二週		
第十三週		
第十四週		
第十五週		
第十六週		
第十七週		
第十八週	成果展準備週	各班教學觀摩及成果發表

授課方式：課堂講說、實地演練

評量方式：繳交心得分享

本科目為三學分的課程。依討論活動之表現、個案研討之報告、科學短評之文章，整體評量學員之學習狀況，給予「通過」或「不通過」之評定。

材料費：

授課教材：出版品

- 1.課程內容的大綱或介紹。桃園市社區大學每學期共 18 週(第 9 週為「公民參與週」，第 18 週為「期末成果展」，故實際課程請規劃為十六週)，最好能將每次上課主題與上課日期一起安排，請避開國定假日。
- 2.課程安排中，我們亦鼓勵能安排行腳(實地參訪或田野調查)課程，讓理論與實務能結合
- 3.課程內容撰寫請以生動、活潑方式且能具吸引力之方式進行，因其內容之呈現攸關開成課程與否。
- 4.十六週內安排一週為社區參與活動、社區參與、社區關懷皆可。

- **意程度參差不齊的現象：**社大學員選課並沒有學歷限制，18 歲以上之成人皆可就讀，只要有心學習者皆可報名參加課程。因此，不能要求像一般正式學校的學生都有一致性的程度，在課程設計上務必注意會有程度參差不齊的現象發生。
- **融入成人學習的原理與策略：**面對背景知識不同學員，卻得學習同一主題時，的確是社大教師的一大挑戰。因此在課程設計時，應融入成人學習的原理與策略，不能把在一般教育體系中習以為常的全班程度一致視為當然。

- **融入社區營造、社區參與的活動：**同時為了有效推廣課程及招生，敬請積極參與社大課程宣傳暨解說活動(如課程說明會、課程博覽會……等)，並可運用自己的人脈廣為宣傳招生。因此課程設計中，應盡量以課程特質及教學特性，融入社區營造、參與的活動，運用率學員實地走訪社區，進行校外參觀教學、服務，來增加課程的社區參與性及活潑互動，更可契合社區大學進行社區營造的理念。
- **配合社大的整體規劃：**另開課方向務請配合社大的整體規劃，以免同質性課程太多，造成過度的內部競爭，既利於教師課程區隔，更有利於學員可於同一學程架構的晉級規劃下，增加其選課穩定度。更歡迎志同道合的教師群，透過課程統整來共組課程學程。
- **國定假日：**當天停課，請老師另找時間或另以其他型式補課。
- **課程表填寫確實：**請老師每欄都填寫最詳盡的資料，請勿漏寫，以便在選課手冊中做最清楚的內容呈現，以利學員能事先瞭解課程內容。尤其上課中需另行加收的費用(教材器材費、設備使用費…等)，請務必註明清楚。
- **協同教學：**若課程為數位老師協同教學時，請預先排定各週進度，並註明負責當週進度的老師。
- **校外教學：**請老師盡量安排一次以上之校外教學(非聚餐聯誼)，以提升課程之社區參與性，請事先規劃，並在課程表中註明清楚地點。
- **安排學術性質之課程進度：**社大期許學員在此學習，非僅是技術技巧的訓練，還有學識函養的增長，故教師於課程進度的安排，也可有一些學術層面的專論。如書法、攝影、繪畫等，可加入名作賞析的課程進度，語言課程可加入國外風情介紹，電腦課程可加入數位技術的未來發展等進度。諸如此類。

授課注意事項

聘期期間，講師須協助之事項：

一、開課之前：

1. 請依時提出課程設計大綱。
2. 請積極參與課程宣傳暨解說活動(如課程說明會、課程博覽會……等)。吸引學員選課暨讓學員了解課程內容與進行方式。
3. 請確定教室與所需設備是否能滿足您教學上的需求。

二、授課期間：

- 1.開放課堂/教學交流：
社大課程皆對外開放，尤其鼓勵校內講師，隨時互相觀摩，並安排教學交流，進行教學研討。
- 2.授課時請注意：
 - (a) 互動原則：
社大授課以共讀、討論、實作與分享為主，講師與學員之對待平等，非傳統上、下從屬的師生關係。課堂每一成員，含講師、學員，能彼此相互學習及相互啟蒙。
 - (b) 主體原則：
學員是學習的主題，講師授課內容及語言宜切合其經驗所能接納者，並盡量提供不同觀點之論述，與學員反覆討論；授課材料應多元又豐富，避免過份主導或只提供講師個人太強烈之主觀論述。
 - (c) 開放原則：
社大為開放學校，而且所有課程皆對外開放，在不受明顯干擾及課程進行原則下，隨時歡迎其他講師或學員旁聽，以利於教學交流及授課品質之公共監督。
- 3.敬請積極/務必參與校務相關活動：
 - (a) 校務會議：
校務會議為全校最高之決策單位，攸關校務之重大事項，皆於此會議中做討論與決議。校務會議的組成，講師與學員席次各佔 1/3 以上。
 - (b) 教師聯誼會：
加強講師間之情感交流及與校方之互動性，甚而了解教學狀況及校方需協助事項等。
 - (c) 公民參與週：
透過活動之舉行，加強師生之互動關係與情感，從關懷、參與過程中，進而凝聚對公共事務參與能力。公民參與週的舉辦方式請參看本校《選課手冊》。
 - (d) 期末教學座談：
社大之授課有別於一般傳統教學方式，為新興教學方式之開始，藉由此教學座談方式，研討出更適宜講師教學及學員學習的最佳效果，共同建立學習的內容與課程進行的方式。
 - (e) 期末成果展：

社大於期末將會有一成果發表會，並將成果匯集成光碟片出版。期末成果展的舉辦方式請參看本校《選課手冊》。

4.請假事宜：

為尊重學員學習權利，請按原排定時間上課，除不可抗拒之外力，非得調動課程或請假，(請自行聯繫其他教師代課、聯繫班代通知該班學生調動課程事宜)。校方不鼓勵更動上課時間，也不代為聯繫學員。若不得已須更動時段或上課地點時，請事先知會社大課務組，以便學員查詢時能代為答覆，或製作海報公告。

5.借用特殊教室事宜

若您在課程中有需要使用到特殊教室者，請盡量在學期前告知校方，以便我們能做妥善之安排。而若是在學期中臨時有需要使用到特殊教室，也請在使用前兩個星期前告知校方，以便向社區借用場地。

6.調動教室事宜

若您在學期中臨時調動教室，請於兩個星期前告知校方，以便學員查詢時要校方能代為答覆。

7.外出教學問題

社大課程不見得一定是在教室中排排坐的聽教師傳授知識而已，更強調「社區參與」，也唯有走入社區，才能真正觀察到社區中的一草一木，也更能看見身邊社區的「真、善、美」。因此我們強烈建議教師在時數內最好安排一次以上的校外參觀見學的活動(非聚餐聯誼)，參訪時段可以自行與學員協調，不需要與上課時間一致，然務必妥善安排及聯繫到每位學員，並注意學員人身安全。若您有安排校外教學活動，請於兩個星期前告知校方，以便學員查詢時校方能代為答覆。

三、學期結束前：

1.教學評鑑：

學員為整個學習主体，教師是學習的輔助者；學員之反應，是未來發展之最堅實的工作基礎。故請接受學員對您的授課做適宜之評鑑(將藉由問卷調查或其他方式進行)。

2.期末學員成績評量：

成績分「通過」、「不通過」，如對於表現特別優異的學員可加註「優良」，其評量方式由講師自行訂定，但請於學期初即告知學員評量原則。

課程暨師資審議

社區大學雖非教育部之正式學制，但合格師資卻是社區大學在逐步邁向法制化的過程中，相當重要的一環，若師資資格備受爭議，將易招致民怨及質疑社大學分之公正性與可參考性。

因此實施課程及師資審議制度，將社大現有及預計引進之教師，比照一般大學教師分級制，且鐘點費發放將優於現行大學教師分級制，分下列步驟進行：

一、申請：

請新進教師填具「講師基本資料表」【如附件一】及課程表，並備齊各項學歷、教育部核發之教師證、經歷、社團約聘證書、技術證照、各項榮譽之得獎記錄、作品集、開課經歷等足以佐證之各項證明文件、相片等，送課務組進行初審。

二、初審：

新進教師所提交之資料匯集完後，由課務組送交「課程規劃與審訂委員會」審查。桃園社大「課程規劃與審訂委員會」由教師、學員、與其他社會人士（社區民眾、社會團體代表、大學教授等）按照一定的比例組成（共有 12 名課程委員），是桃園社大裡面特別設立的課程規劃與教師資格的審查、監督與評鑑單位。除了負責課程規劃的把關工作外，也是桃園社大課程規劃擴大公共參與層面的一個機制，將負責進行課程規劃的聽證與辯論、教師資格審查的程序。

三、決審：

下一季課程規劃與教師資格初審完後，送交「社團法人桃園市濟世功德協進會」理監事聯席會議終審表決，合併考量課程之適切性、必要性，師資之專業性，符合社大理念程度，決定是否列入開課清單等，正式定案時間大約是每學期第十一週。決審結果將個別通知教師個人知悉。

四、開課：

獲核可通過之課程將列入下一學期開課清單中，每門課之開設原則，需有 18 人以上選修才能開課，特殊情況另行處理（依校本部課程複審委員會之決議辦理）。倘選課人數太少，無法開課，則請見諒。因此也希望您多花心力設計課程內容及撰寫課程，使您的課程能更具吸引力。

五、鐘點費發放：

講師鐘點費之支付，統一於學期中第 10 週、第 19 週時支付各半；第九週公民參與週及第十八週期末結業式未參加則不付此週講師費。

課程師資審議制度及鐘點費標準表

◎課程暨師資審議

社區大學雖非教育部之正式學制，但合格師資卻是社區大學在逐步邁向法制化的過程中，相當重要的一環，若師資資格備受爭議，將易招致民怨及質疑社大學分之公正性與可參考性。

因此實施課程及師資審議制度，將社大現有及預計引進之講師，分下列步驟進行課程暨師資資格審議：

一、申請：

請新進教師填具「講師基本資料表」、「講師資格審查申請表」及「課程規劃表」，並備齊各項學歷、教育部核發之教師證、經歷、社團約聘證書、技術證照、各項榮譽之得獎記錄、作品集、開課經歷等足以佐證之各項證明文件、相片等，送課務組進行初審。

二、初審：

各教師（含舊教師）所提交之資格審查表及下一學期課程規劃表等相關資料彙整後

，由課務組做書面初審，並以其課程規劃之適切性、必要性，師資之專業性，符合社大理念程度，決定是否列入開課建議名冊中，再送交「課程審查及講師聘任委員會」審查，初審時間為每一學期之第十週。

三、決審：

下一學期課程規劃與講師資格初審完後，由課務組送交縣府教育局「課程審查委員會」終審審查。終審時間大約是每一學期之第十二週。終審結果將個別通知開課講師個人知悉外，並公告於社大網站上。

四、開課：

獲核定通過之課程將列入下一學期開課清單中，開課之判準完全依選課人數而定。每門課之開課人數下限為 15 人，未滿 15 人而欲開課之講師，則需進行鐘點費協商。特殊推廣課程則另案處理。倘選課人數太少，無法開課，則請見諒。因此也請講師多花心力設計課程內容及撰寫課程，使您的課程能更具吸引力。

五、鐘點費發放：

每一學季之講師鐘點費分二次發放。第一次於學期第十週(週五之前)，發放第一至九週之講師鐘點費，第二次於學期第十九週(週五之前)，發放第十至十八週之講師鐘點費。講師鐘點費之標準，請參閱「講師鐘點費標準表」。

◎講師鐘點費標準表

一、依據桃園市社區大學聯合行政會議討論決議通過。

鐘點費	800 元/小時	600 元/小時	500 元/小時	400 元/小時
一般課程	22 人以上	15 人以上	10-14 人	9 人以下另協商
學術及非正規課程	18 人以上	12-17 人	11-9 人	不開課
免學分費課程	25 以上	15 以上	不開課	
優惠五折課程	20 以上	15 以上	不開課	
特殊推廣課程	特色課程、計畫性課程等另案處理			

備註：1.市政府補助計畫、特色課程視預算及核定補助金額給付。

2.新增 30 人以上 900 元(一般課程)；7-8 人 300 元。

師需配合的校務相關活動

敬請積極參與校內、外各項相關活動，以與社大校方保持良好互動與溝通：

師資培訓營：

每學期初舉辦，為強化成人教學的課程設計與授課、加強教師間之經驗交流及與校方之互動性，進而了解教學狀況及校方需協助事項等。

教師聯誼會：

學期中為加強教師與教師間、社大工作人員間的溝通與瞭解，增進彼此之情誼，特規劃辦理數次的教師聯誼。請教師配合社大辦公室的活動規劃，參與活動。

公民參與週：

透過每學期的公共參與週（活動、講座…等）之舉行，加強師生之互動關係與情感，從關懷、參與過程中，凝聚對公共事務之關心，進而提昇實際參與能力。

學員學習情況問卷調查：

社大於學期中將實施一次「學員學習情況及滿意度調查」問卷施測(預定於第 10~11 週)，作為課程改進或下學期本課程是否續班之考量。

學員評量：

社大於學期第 15~16 週實施「學員評量」，以評量學員是否通過學分的授與資格，並選擇優秀、全勤及熱心服務的學員，以茲鼓勵。細詳規定請見「學員評量及研習學分證明發放規定」。

期末成果展：

為使各班展示學習成果，且讓學員能有表現的舞台，社大辦公室將於每學期期末辦理成果展。期末成果展不但是課程相互觀摩的時間，也是教師為下學期課程宣傳的最佳時機，請各班教師與學員一起討論，將最好的學習成果展現給其他學員及社區民眾。

課程博覽會：

社大於每學期舉行課程博覽會，敬請配合出席相關協調會，協助進行課程說明及招生。課程博覽會多伴隨著招生宣傳，故也請教師隨時關注自己課程的招生情況，協助社大的招生推廣。

【附件一】桃園市社區大學講師基本資料表(已填寫過的講師不用填寫)

姓名		身份證字號		相片黏貼處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現任服務單位				
學歷				
連絡電話	(公)：	(家)：		
傳真電話	(公)：	(家)：		
其它 聯絡方式	(手機)：	(E-mail)：		
通訊地址	□□□□□			
戶籍地址	□□□□□			
郵局帳號 (講師鐘點費)				
個人簡介				
曾受過相關之 培訓課程				
個人專長或 研究領域				
曾開授之課程 名稱及單位				
至社大授課是 經由	<input type="checkbox"/> 自我推薦.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人士推薦：_____。			

<p>講師著作 及 相關作品</p>	<p>※請附上相關檔案，若為藝術作品煩請郵寄</p>
<p>講師為何到 社大授課</p>	
<p>講師對社大的 理解和期許</p>	
<p>講師關於教學 的想法與反省</p>	<p>※包括曾有的教學經驗</p>
<p>講師對經驗知 勢與套裝知識 的裡解</p>	<p>※請參閱桃園市社區大學中壢教學中心網站－社大的教育理念</p>

【附件二】桃園社區大學講師資格審查申請表 收件號碼：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電話				現職	
手機				E-mail	
住址					
請申請人將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黏貼於下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黏貼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 (請適當縮小影印) (相片及登載資料務必清晰可辨識，不可塗改)			黏貼國民身分證反面影本		
申請 檢 定 項 目	<input type="checkbox"/> 學術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藝能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社團活動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1.具有國內外立案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2.在學術領域具有特殊成就或專門著作。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1.對於社區營造之推動有具體之貢獻者。 <input type="checkbox"/> 2.對於地方鄉土、歷史、文化、社會或自然有具體之研究成果或貢獻者。 <input type="checkbox"/> 3.在專業領域具有傑出表現者。 <input type="checkbox"/> 4.其他_____		一吋半身脫帽相片 全貼(另附一張浮貼於本表右上角)
※開設課程名稱_____					
學 歷	畢業學校		系/所(本系/輔系)	修業期間(起迄年月)	證件日期字號
繳 交 證 件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證書(證明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考試及格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身分證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才藝(技職)證照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證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以上所填資料及所附證件如有虛偽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審查人簽章	
申請人： (請簽名及蓋章)				初審	覆審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填表說明：

1.請申請人以正楷填寫，簽章欄並請加蓋私章。

2. 「申請檢定項目」欄：請依申請項目勾填。
3. 「學歷」欄：申請人如修習輔系或雙學位，請分別填寫。
4. 申請人請檢附下列證件影本，並依序黏貼於申請表背面上方：
 - (1) 畢業證書(如係國外學歷，應另附經公證之畢業證書中譯本、國外學歷查證認定結果通知函)
 - (2) 教育學分(程)證明書
 - (3) 專門科目學分證明書以上證件影本請以 A4 紙張複印(請適當縮小)
4. 申請人所附證件(含國民身分證)請各分班審查正本，並於申請表上核章。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

春季班課程規劃表

___年度第___學期

填表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課程編號	課程類別		分類細項		
課程名稱					
授課講師					
講師簡介					
授課時間	星期		時段		學分數
	<input type="checkbox"/> 一 <input type="checkbox"/> 二	<input type="checkbox"/> 早：09：30~11：30	<input type="checkbox"/> 午：14：00~16：00		
	<input type="checkbox"/> 三 <input type="checkbox"/> 四	<input type="checkbox"/> 晚：19：00~21：00		3 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五 <input type="checkbox"/> 六	<input type="checkbox"/> 午：13：30~16：30	<input type="checkbox"/> 晚：18：30~21：30			
授課地點	<input type="checkbox"/> 校本部 <input type="checkbox"/> 蘆竹校區 <input type="checkbox"/> 桃園校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課程理念					
教學目標					
課程進階發展計畫					
課程進行方式					
成績評量方式					
學員選課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無特殊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此課程為進階課程，學員須具備之基礎能力：_____				
招收人數上下限	上限： <input type="checkbox"/> 不設上限，依教室之容量。 <input type="checkbox"/> 本課程所能負擔之教學人數為_____人。 下限：至少 18 人。(免學分費 25 人)				
課程教材及取得方式	取得方式	教材名稱		參考價格	
	<input type="checkbox"/> 無教材	參考書目：			
	<input type="checkbox"/> 團購 <input type="checkbox"/> 逐堂影印				
上課器材及取得方式	取得方式	器材名稱		參考價格	
	<input type="checkbox"/> 無器材				
	<input type="checkbox"/> 學員自備 <input type="checkbox"/> 團購(租)				
教師是否願意開放連絡電話供學員詢問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願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便公開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課程授課大綱

週次	課程單元主題	課程單元內容摘要	單元目標/效益或產出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公民參與週/社大辦公室安排之講座或活動		
十			
十一			
十二		主題： 內容：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各班成果展準備週/教學觀摩及成果發表		

※本學期共十八週次：上課進度十六週，社大活動二週。

※請講師規劃十六次的上課進度，其中要有一次社區服務週。

※欄位空間如不敷使用，請自行調整。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延續課程規劃討論記錄表

原課程名稱		討論日期	
新課程名稱			
授課講師		班代	
出席者			
授課理念			
授課目標			
授課大綱			
週數	課程主題	課程主題內容	目標與效益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記錄者：_____

講師簽名：_____

- 填表說明：1.請依 1/4：3/4（4：12）或 1/2：1/2（8：8）之比例原則，帶領班級同學共同討論 8-12 次上課主題與內容。
 2.其中仍需安排一次「社區週」活動。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 公民素養課程推廣週授課講師（合作單位）切結書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公民素養推廣週為保障學員權益，杜絕不肖單位利用本校教育平台進行非法行為，特訂定相關規範事宜，務請所有老師遵守規範：

- 一、講座過程間「嚴禁」任何交易行為，一有發生相類情事，必須立刻中止講座進行，並負擔相關法律責任〈本單位法務人員將對在講座期間涉及交易行為者提出訴訟〉。
- 二、禁止講座講師、單位以填寫問卷名義收集學員資料〈如有問卷者，不得收集姓名、電話、性別、住址、身分證號碼等有關個人相關資料任何一項〉。
- 三、有關醫學方面講座者，除須具備中華民國合法醫師執照外，並不得於講座期間涉及侵入式醫療行為〈如針灸、拔罐、開立藥物等〉。
- 四、講授消防、急救之相關講座，必須於講座前三週將講師所具備之桃園市政府消防局或衛生局所開立之合格教員資料交本校轉主管機關查證後方可開設相關講座。
- 五、講座期間須配合全程錄影，於講座結束後若於錄影檔案中發現上述情事者，本單位仍可依切結書內容行使相關權力。

本人_____〈本單位〉同意上述規範事項，如講座過程間出現上述事項任何一點情事，本人〈本單位〉_____將於事發四日內繳付伍佰萬元整予社團法人桃園市濟世功德協進會轉作公益事業之用，並負擔相關法律責任。此致

社團法人桃園市濟世功德協進會

立切結書人：_____ (簽章)

身分證號碼〈或單位統一編號〉：_____

戶籍地址〈單位登記地址〉：_____

電話：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請於簽具本切結書後，附新台幣伍佰萬元整本票乙張，以掛號方式寄送：桃園龜山鄉頂興路2號，桃園社區大學收。本票將於講座完成及檢視錄影檔案確無違反規範情事後退還。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公民素養課程推廣週提案表

講題：

時間： 月 日 星期

講師：

簡歷：

講座精神與目標：

演講內容題綱	
講座需用器材	

填妥後請寄至 tycu001@gmail.com 課務組 收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戶外教學記錄表

課程名稱：_____（星期　　）授課講師：_____

實施日期：_____（星期　　）起訖時間：_____

教學地點：_____

參加學員人數：_____人

一、教學目的：

二、教學內容：

三、教學地點介紹：

四、教學成果：

五、學員對本次戶外教學的反應：

六、附件資料及活動相片黏貼、裝訂處：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講師教學情況調查表

年第 學期

1.請問您在桃園社區大學授課幾學期了？

一學期 二學期 三學期 四學期 五學期 六學期以上

2.請問您從事社區教育方面有多少年了？

約 5 年 約 10 年 約 15 年 約 20 年以上

3.請問您在教學方面曾遇到哪些困難？(可複選)您的解決方法。

學員跟不上教學進度或是學員程度參差不齊？

解決方法：_____

在語言方面無法與學員溝通？(如：以國語授課，但學員聽不太懂)

解決方法：_____

學員時常缺席或是有事情無法來上課？

解決方法：_____

社大所提供的教學設備不足或是不良？請舉例說明。

解決方法：_____

社大所提供的教學場地不佳，使得教學品質大打折扣？請舉例說明。

解決方法：_____

其他？請舉例說明。

解決方法：_____

4.請問您對於社區大學學員學習狀況感到滿意的程度為何？

	非常滿意	滿意	尚可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學員的出席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學員繳交作業情況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學員上課發問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學員參與討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學員學習成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學員用功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學員表現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請問您對於桃園社區大學整體的滿意度為何？

	非常滿意	滿意	尚可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課程規劃的方向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的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的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方面的配合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社區參與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人員的態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公民參與週的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活動的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您對於桃園社區大學有什麼方面的建議？(如教學、行政等)請 建議：_____

桃園市桃園社區大學講師教學自評表

學期： 年第 學期

講師姓名：_____ 課程名稱：_____

親愛的老師您好，首先感謝您填寫此自評表。請您在閱讀完評鑑指標後，以慎重的態度，勾選最能真實代表您表現情形的欄位，並在第 2 頁的意見陳述中，具體補充說明您整體表現的優劣得失以及自我改善的構想，敬請您協力配合，謝謝。

檢核項目	評鑑指標	自評分數				
		5	4	3	2	1
專業知能	1.充分理解社區大學課程規劃理念。					
	2.依學習者的身心發展擬出的課程規劃與教學目標。					
	3.融合社區特色與符合社區發展來設計課程教學。					
	4.採用貼近日常生活經驗相結合的教材內容。					
	5.自編符合成人學習的教材。					
	6.已完成成人教育專業知能 <input type="checkbox"/> 初階 <input type="checkbox"/> 進階研習					
教學技巧	1.運用技巧引起並維持成人學習者的學習動機。					
	2.善用教學媒體（如錄影帶、電腦、網路、投影片、錄音機等）。					
	3.善用學習者懂的詞語並使用肢體語言。					
	4.善用評量結果，檢視成人學習者的學習情形與改進教學缺失。					
社區回饋	1.善用社區資源作為成人教學教材。					
	2.引導學習者關心並討論公共事務議題。					
	3.提供學習者與社區互相交流的機會。					
	4.促進學習者凝聚社區居民的力量。					
	5.課程發展社區社團協助社區營造。					
班級經營	1.建立有利於學習的教室常規。					
	2.對學習者進行有效的學習輔導。					
	3.提供並妥善佈置互助與尊重的學習環境。					
	4.建立並維持和諧師生關係互動合作的機制。					
社大參與	1.每學期參與社大講師座談會、公共參與、全國性社大研討會三次以上，藉以了解社區大學發展現況。					
	2.每學期選修社大課程，增進不同領域之教學經驗與技能。					

請翻背面繼續↓

意見陳述（請就上述勾選狀況提供文字上之說明）：

一、本課程優點或特色是：	
二、本課程遇到的困難或挑戰是：	

三、本課程在社大未來的成長計畫：	
短程計畫	
中程計畫	
長程計畫	

※本自評表將於第十三週實施！
 （為便利資料統一建檔，歡迎老師使用 E-mail
 方式傳至 tyacu003@gmail.com）

講師簽名：_____

填寫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桃園社區大學講師專業社群成立與運作獎勵要點

民國 111 年 09 月 30 日訂定校務會議通過

民國 114 年 01 月 21 日校務會議修訂

- 一、辦法依據本校校務規程「桃園社區大學講師聘任辦法及評鑑考核辦法」訂定之。目的為鼓勵講師依專業需求與興趣成立多元化之自主學習團體，持續精進教師專業發展及建立教學典範。
- 二、於本校任教之講師均可加入相關社群，社群召集人得在社大任教一年以上。
- 三、每個社群需 3 至 5 位講師或行政人員參與方能提案提案申請執行計畫。
- 四、每一社群以各學群任教講師為原則，並推舉一位講師擔任召集人、向本校單位提出「講師學習成長社群申請計畫書」。
- 五、本校講師學習成長社群共計分為七大類：
 - 1.運動體健成長社群：舞蹈、瑜珈、太極拳等。
 - 2.手作成長社群：編織包、手工皂。
 - 3.文化技藝成長社群：戲曲、日本踊舞。
 - 4.餐飲成長社群：中西餐、烘焙、茶藝、咖啡。
 - 5.音樂藝文成長社群：陶笛、太鼓、二胡、薩克斯風。
 - 6.語文學術成長社群：英語、日文、泰語、越南語。
 - 7.跨領域學習成長社群：其他特定主題之跨領域課程。
- 六、學習成長社群申請以學期為單位，申請日期春季班為每年 3 月前，秋季班為 9 月前提出申請；執行期限為春季班為該年 7 月底前，秋季班為次年 1 月底前為原則，執行期間，每學期至少舉辦 2 場次活動。
- 七、講師學習成長社群辦理內容；以提昇社群內成員之專業知識與課程智能為主，運作方式由各召集人邀請社群成員共同討論。活動內容可包括自組讀書會、教學實務觀摩及討論、教材研發、主題式的經驗分享活動、共同專業領域的演講及研討會、新進教師的輔導、跨領域知識整合與研究及其他創新之教師成長規劃等。
- 八、各學習成長社群依實際需求且成果績優，每期每案補助業務費新台幣陸仟元；補助金額依核定金額為準。
- 九、獲得補助之學習成長社群，需於執行完畢 10 個工作天內，檢具發票收據、相片、成果報告書、電子檔核銷。
- 十、講師學習成長社群表現績優，經行政單位或學者專家評審績優者，頒給獎狀或獎金以資鼓勵。
- 十一、本辦法經由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